



当前位置: 网站首页 > 原创天地 > 杂文原创

一个人的悲惨命运与一桌丰盛的宫廷菜肴——读叶广苓的《豆汁记》

- 收藏文章
- 打印文章
- 关闭本页
- 发表评论
- 阅读量[240]
- 评论数[0]

【作者】 马振宏

叶广苓的小说有两大题材，一是写记忆中的北京童年生活，二是写她在陕西生活了四十多年自目睹之事。这两个题材对叶广苓来说都写得游刃有余、得心应手。对于前者，她有很多的老故事去有着皇族血统的后裔的故事，深幽奥秘的皇宫大院的故事、给慈禧皇太后半夜起来做御膳的大厨的事、年岁已长而等待出宫的宫女的故事……总之，在她的小说中我们可以读到许多鲜为人知的宫事和老北京人的落拓之事。而对于第二类题材她亦写得老辣熟练，把生活的气息尽显在读者面前。同的是前者属于往年繁华和酸楚悲凉伤心之事，后者却多尽显当代秦地生活的一一点一滴。两者给予的都有咀嚼不尽的多重魅力。

这里，最令我感动的是她在今年发表的新作《豆汁记》，这篇小说在写莫姜的悲苦命运时候，读者展现了多样的、令人垂涎欲滴的清廷菜肴。作者把莫姜的故事和她所拥有的一手好厨艺安排在这里来讲述。

莫姜是常常“异想天开地做出惊人之举”的父亲领回家的一个弃妇，她十一岁进宫侍侯敬懿妃负责她的用膳事宜，在清王朝树倒猢狲散的时候，敬懿太妃将跟了自己十七年，芳龄二八的莫姜许侍奉溥仪的御舅刘成贵，刘成贵当时二十岁，大比自己八岁的、长得并不漂亮的莫姜“心里是一百愿意”，但君命难违，他还是和莫姜组成了家庭。但刘成贵却不是一个实实在在过日子的人，而是赌徒，“钱在他手里就跟流水似的。输的时候连家里的被卧褥子都让人揭了去”，直至连莫姜都“给一个叫陆六的小混混儿”，多亏陆六没有看上莫姜的长相和年龄，莫姜才没有沦为他人之妻。后刘成贵赌博输了之后要还赌债，强行抢夺敬懿太妃赠给莫姜的一个翡翠扁方，莫姜不给，刘成贵于起菜刀在莫姜脸上砍了一刀。然后，刘成贵到满洲国去投奔他的旧主子溥仪去了。从此以后，莫姜人过日子。父亲领到家里的莫姜年龄已经五十多岁了，脸上那道“巨大的伤疤使她的脸变得狰狞像是东岳庙里的泥塑小鬼儿”。父亲说他是在颐和园北宫门捡到冻得将要死去的莫姜的。莫姜说她房到期了无钱续租，只好在街道的旮旯处藏身。面对这种情况，莫姜就留在“我”家。

莫姜经历的是那个时代大多数出宫宫女普遍所遭遇到的。作者在讲述它的时候带着对人物的遭遇的忧伤、同情的色彩。

小说的主要笔墨是写莫姜来到“我”家后的勤劳和贤惠。可以说莫姜来到“我”家与其说她将死的命运，还不如说她给“我”家的生活注入了新的活力。因为，这时候，“我”家的老厨了老家，平时的饭食就由不会做饭的母亲来操持，母亲那“穷门小户的出身注定了她的烹饪范围离炸酱面、疙瘩汤、炒白菜、炖萝卜一类的大众吃食。这是我和我父亲都不满意的，大家都格外想念探亲的厨子老王，盼他早点儿回来。”可是老王因为老家分了田地就再也没有回来。于是，莫姜就“我”家的厨子。莫姜成为“我”家的厨子是因为她在来“我”家后的第二天做了一顿早点，这顿显露出了她高超的厨艺，只见她把“小米粥熬得粘稠腻糊，小酱萝卜切得周正讲究。一碟清爽的暴白菜，两个煎得恰到好处的鸡子儿，简单普通的早点看着就很赏心悦目。让我感兴趣的是桌上几个锅的‘螺蛳转儿’……烙得的确好，小巧玲珑，精致可爱，比我们平时吃的小了一半，小点心一样，着焦黄，闻着喷香。”这般烹调能力使“我”在很短时间就喜欢上她了。此后，她常常能想着法清廷里的食谱倒弄出来，给“我”送上一份份美味佳肴。在接下来的叙述中，作家详尽地叙述了莫姜做的许多宫廷菜食物，像精巧美丽的各种动物造型小点心、松枝熏制的肉肠、醋焖肉、樱桃肉、核桃酪、鸽肉包、奶酥饽饽、炸三角、“熟鱼活吃”等等等等，作家并不是只提及一下这些佳肴的名称

是详细地介绍了它们的制作方法，使读者感觉到作家简直就是一位超级大厨。当莫姜的丈夫刘成贵我家后，他这个真正的宫廷御厨更是给我家展现了更多的美味佳肴。小说简直就像一份菜谱，不把菜谱融在了一个个故事之中。

小说也把笔墨放在了叙述莫姜的生活由在“我”家过得稳定、舒适而转向走入死亡的一系列事上。当莫姜以为早已死了的丈夫刘成贵回来时，随同他回来的还有一个年轻后生刘来福。刘来福是贵的夕日相好——妓女卫玉凤的遗孀，与刘成贵没有一点血亲关系。莫姜于是离开“我”家，她卖懿太妃赠给她的翡翠扁方租了房子和刘成贵、刘来福过日子去了。“文化革命”爆发以后，刘来福“我”家与在伪满时期侍候溥仪的御厨刘成贵有染为由领着一群造反小将来造“我”父亲的反，莫力救护“我”父亲。“我”父亲这时年老力衰，刘来福一看率众撤退。但莫姜对此一直心怀内疚，不再使那个逆子到“我”家寻衅滋事，也为了使当时已经瘫痪在床的刘成贵免受折磨，一天晚上她将煤炉放在屋内，结果夫妻两人中毒而死。

莫姜生命的最终结束方式是令人无限伤感的。在清王朝时代，在民国时代，莫姜由奴仆变为为平民，而在“文革”中她却走向死地。

小说名为《豆汁记》是有出处的，它来源于传统戏剧《豆汁记》，该剧写潦倒书生莫稽的故事。莫稽在一个冬天饥饿无力，倒在雪地上。当他醒过来时，看到眼前站着一个俏丽的姑娘。姑娘听了莫遭遇后心中充满怜悯说：“听你说的怪可怜的，我家里有的是豆汁，给你喝上一碗充充饥，你看好吗？”莫稽跟着姑娘进了家门喝了豆汁。后来，莫稽知道姑娘叫金玉奴。金玉奴的父亲金松觉得不错，就将女儿许配与莫稽为妻，莫稽想想自己渺茫的前途，答应了。婚后，莫稽和金玉奴的生活甜蜜，不再读书。金玉奴很着急，不想让莫稽这样沉沦下去，督促他去京城重新应试。莫稽于是带玉奴父女一起进京。经过数月苦读，一朝应考，莫稽中了进士，当了县官。这时，他想到：“悔不初与乞丐女结下姻缘，只恐怕到了县衙被人笑话。”于是在上任路上，莫稽将妻子金玉奴推落长江又翻脸赶走了岳父金松，然后趾高气扬地上任去了。后来，莫稽被新任巡抚林润召见，许配义女为莫稽高兴得以为自己是做梦。结婚仪式举行完毕后，莫稽看到新娶的娘子原来是金玉奴。这时林润来了，接着岳父金松也进来了。莫稽知道了自己把金玉奴推下长江后被林润救起，并认为义女，后找到了金松，父女重得团聚。林润大喝一声：“大胆莫稽！如果让你这样的人为官，怎能为百姓兴害？！来人，摘下他的乌纱，剥去他的官服，带回府衙，听候处置。”

戏剧《豆汁记》中金玉奴用自己家的豆汁挽救了落难公子莫稽这一个重要情节被叶广岑运用到小说中，当“我”父亲把饥肠辘辘的莫姜领回来后，母亲因为怕麻烦做饭而把“我”吃剩下的一汁稀饭端给莫姜喝，莫姜认真地谢过了之后，“背过身静悄悄地吃着，没有一点儿声响。”吃完之后她坚持要把碗送到厨房里。就因为这一碗豆汁，莫姜第二天早晨早早起来给“我”家做了一顿丰盛的早餐。在戏曲《豆汁记》中，莫稽得到了救他于危难之中的金玉奴的身心，娶其为妻，但他身贵之后却将发妻推于长江之中，意欲淹死；而在叶广岑的小说《豆汁记》中，被救的莫姜知恩图报使“我”家的生活过得有滋有味，此后二十多年时间里，“我”和父亲一直对她友善对待，从不嫌如果不是她的前夫突然归来，莫姜也许一直会生活在“我”家，直到终老之日。

所以叶广岑的小说《豆汁记》是有深意的，读者在读它之后获得了对两个故事的解读，在那个故事中读到了忘恩负义者的可耻，在现代的那个故事中读到了知恩必报者的高尚。卑鄙和高尚分明。这正好印证了北岛的那两句著名诗句“卑鄙是卑鄙者的通行证，高尚是高尚者的墓志铭。”的莫稽以卑鄙弃杀发妻但最终弄得自己身败名裂，丢官丢职，遭人唾骂；高尚的莫姜以高尚获得了“我”对她的永久纪念。

小说中的“我”是一个重要叙事角色，莫姜在“我”家数年的生活都是“我”亲眼目睹的，以“我”的口吻叙述出来，颇感亲切；莫姜在“我”家之外的经历，以“我”的口吻讲述出来颇感自总之，“我”对莫姜家里家外的故事叙述头绪清晰，我们相信，“我”其实就是叶广岑本人。这个就是写叶广岑童年时候的耳闻目见之事，正如开头所说的她写得游刃有余、得心应手。关于童年的回忆，叶广岑说过：“家族姓氏（叶赫那拉）带给我更多的是痛苦的回忆，我是慈禧太后的侄孙女，皇后的亲侄女。很小的时候，父亲去世了，小学时我就出去当东西，为母亲分忧。那时，一个玉如当不了多少钱，然后买谷棒子面回来，一家人勉强度日。小孩子有很强的自尊心，走进寄卖行的那辱和家中母亲脸上掩饰不住的愁云，都给我留下了极深的印象。童年和青少年受的坎坷太多，我现常做梦都是很孤独的，这跟过去的经历有关。”（见《文学报》）

浙江工商大学中国文化理论创
新研究中心
浙江工商大学中国文化理论创新
研究中心为校级研究中心，由中
国文艺理论学会副会长、西

绍兴文理学院人文学院
绍兴文理学院人文学院前身是
1956年9月建立的绍兴中等师范学
校的语文教研室，19

更多
加盟
信息

